

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數位學習實驗班 新生入班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本人子弟 _____ 參加 貴校 114 學年度數位學習實驗班新生入班甄選，錄取後由貴校編入數位學習實驗班就讀，經錄取後不得無故放棄資格，以免影響其他同學之權益。

已詳讀簡章內容，並同意配合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家長簽章：_____

學生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